附件1

**委托书**

根据住建部第37号令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［建办质（2018）31号］文件的规定， 委托嘉兴市市政工程协会组织专家，对我们编制的《 》

进行论证。

委托单位（盖章）：

委托时间： 年 月 日